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管理及開展業務，並擁有管理及開展業務的一般權力。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Dato' Chan Kong Yew	47歲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 官及董事會主席	2019年5月29日	2003年3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 規劃及營運發展、規 劃及執行業務戰略方 向。彼擔任提名委員 會主席	Datin Lo之配偶
Dato' Kwan Siew Deeg	47歲	執行董事	2019年5月29日	2004年1月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 過程。彼擔任薪酬委 員會成員	Kwan女士之兄弟
Datin Lo Shing Ping	46歲	執行董事	2019年5月29日	2003年3月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一般 行政政策及程序以及 人力資源事項	Dato' Chan的配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Chan Leng Wai先生	6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14日	2019年 12月14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就企業管治事宜提供意見，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李志強先生	6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14日	2019年 12月14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就企業管治事宜提供意見，並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Tan Poay Teik先生	3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14日	2019年 12月14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就企業管治事宜提供意見，並擔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Dato' Chan Kong Yew，47歲，於2019年5月29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Dato' Chan成立Infinity L&T (MY)，該公司於2003年開展業務，且彼現時為本集團的董事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規劃及營運發展、規劃及執行業務戰略方向。彼亦為本集團的擴張物色業務增長的機會，確保實施管治及風險管理政策，以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建立及維持與所有主要利益相關者的有效正式及非正式關係並確保本集團的預算控制。Dato' Chan亦為ILNT 2926、IBL2926、ILNT Holding (MY)、Infinity Flexitank Holding (MY)、Infinity Bulk Logistics (MY)、Infinity Lines (MY)、KNS Infinity (MY)、Supply Stream Management (MY)、Infinity Logistics (Labuan)、Infinity Bulk Logistics (Labuan)、Infinity Logistics (SG)及Asia Global (MY)各自的董事。

Dato' Chan於物流行業積逾23年經驗。創立Infinity Logistics (MY)前，彼自1996年3月至1996年10月受聘於Union Transport (M) Sdn. Bhd.擔任分部行政人員，負責管理日常空運及海運營運。彼之後自1996年11月至1997年2月擔任Target Warehouse (M) Sdn. Bhd.倉庫管理員，負責管理海運及保稅倉庫營運。自1997年2月至2003年2月，彼受僱於TS Warehouse & Distribution Sdn. Bhd.擔任業務管理董事，負責監督公司的鐵路運輸業務。得益於其於馬來西亞物流行業的聲譽，彼自2018年10月起獲委任為馬來西亞以下法定機構董事會成員：Perbadanan Stadium Malaysia，於2019年1月獲委任為柔佛港委員會及檳城港委員會主任，於2019年3月獲委任為柔佛港委員會(Tg Pelepas)主任及檳城港委員會Telok Ewa主任。彼亦為若干房地產控股公司等私人公司及投資物業的董事。Dato' Chan獲委任為Boustead Plantations Bhd(於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25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7月22日起生效。

Dato' Chan於1996年8月自馬來西亞理科大學取得政治學專業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12月成為英國皇家物流與運輸學會(The Chartered Institute of Logistics and Transport)的特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Dato' Chan為以下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各自解散前的董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Infinity Forwarding (Padang Besar) Sdn. Bhd.	貨運代理	根據馬來西亞法例項下2016年 公司法第551節剔除而解散 (附註)	2011年5月16日
Infinity Unlimited Sdn. Bhd.	投資控股	根據馬來西亞法例項下2016年 公司法第551節剔除而解散 (附註)	2019年3月6日

附註：根據2016年公司法第551節（1965年公司法第308條的相關條款，該條款已於2017年1月31日已被廢除），倘馬來西亞公司註冊處處長有合理理由認為一間公司並無開展業務或並無營運，則馬來西亞公司註冊處處長可於規定期限屆滿後將該公司的名稱自登記處上除名。

Dato' Chan確認，各相關公司均有償債能力，且於其被剔除時並無開展實質業務。

Dato' Kwan Siew Deeg，47歲，於2019年5月29日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Dato' Kwan於2004年1月加入本集團，且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運營流程，確保適當的運營控制，並優化我們實現運營效率的能力。除此之外，彼亦領導業務及營銷戰略的實施，通過開發新客戶及留住現有客戶來提高本集團的銷售。Dato' Kwan亦為Infinity Logistics (MY)、Infinity Lines (MY)、Optimus Flexitank (MY)、KNS Infinity (MY)、Supply Stream Management (MY)、Infinity Logistics (Labuan)及Infinity Logistics (SG)的董事。

透過向市場推出及推廣20英尺HC集裝箱、提供更好的有效載重量及為託運人提供每立方米較低的運輸成本，彼一直致力於幫助本集團榮獲2014年度明星企業獎最佳創新銀獎。

Dato' Kwan於物流行業積逾18年經驗。於1995年3月至2000年1月加入本集團前，彼為汽車零部件製造商Delloyd Industries Sdn Bhd的生產規劃主管，負責從生產採購材料到交付予客戶的供應鏈管理。自2000年1月至2001年6月，彼後受僱於Dolphin Shipping Agency Sdn. Bhd.，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位為銷售主管，負責處理運輸文件及裝運相關業務。自2001年6月至2003年12月，彼受僱於TS Freight Services Sdn. Bhd.擔任海事部經理，彼於此接觸過航運業的各個方面，並對集裝箱運輸管理有所了解。彼亦為若干投資及物業控股公司等私人公司的董事。

彼於1994年12月獲得畢納裡學院(Binary College)的工商管理文憑。

Dato' Kwan為以下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各自解散前的董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Infinity Unlimited Sdn. Bhd.	投資控股	根據馬來西亞法例項下2016年 公司法第551節剔除而解散 (附註)	2019年3月6日

附註：根據2016年公司法第551節(1965年公司法第308條的相關條款，該條款已於2017年1月31日已被廢除)，倘馬來西亞公司註冊處處長有合理理由認為一間公司並無開展業務或並無營運，則馬來西亞公司註冊處處長可於規定期限屆滿後將該公司的名稱自登記處上除名。

Dato' Kwan確認，該公司有償債能力，且於其被剔除時並無開展實質業務。

Datin Lo Shing Ping，46歲，Dato' Chan之配偶，於2003年3月加入本集團，亦為本集團的行政主管，監督本集團一般行政政策及程序以及人力資源事宜的發展，確保整個組織妥善實施內部控制措施以及通過實行有效招聘、培訓及繼任規劃項目為本集團人力資源開發提供先導作用。

自1998年3月至1999年5月，Datin Lo受僱於Vertitech (M) Sdn. Bhd.擔任行政人員。自1999年5月至2001年4月，彼於Yongshen Heat Treatment Sdn. Bhd.擔任銷售主管。自2001年5月至2001年11月，彼受僱於Casco Décor Sdn. Bhd.擔任銷售主管。

Datin Lo於1998年7月自馬來西亞理科學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12月成為英國皇家物流與運輸學會(The Chartered Institute of Logistics and Transport)的特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Datin Lo為以下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各自解散前的董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Supply Stream Technology Sdn. Bhd.	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根據馬來西亞法例項下2016年公司法第551節剔除而解散 (附註)	2018年2月6日
Infinity Unlimited Sdn. Bhd.	投資控股	根據馬來西亞法例項下2016年公司法第551節剔除而解散 (附註)	2019年3月6日

附註：根據2016年公司法第551節(1965年公司法第308條的相關條款，該條款已於2017年1月31日已被廢除)，倘馬來西亞公司註冊處處長有合理理由認為一間公司並無開展業務或並無營運，則馬來西亞公司註冊處處長可於規定期限屆滿後將該公司的名稱自登記處上除名。

Datin Lo確認，各相關公司均有償債能力，且於其被剔除時並無開展實質業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an Leng Wai先生(「Chan先生」)，63歲，於2019年12月14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Chan先生自1983年10月至1987年8月受僱於Malaysian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Sdn. Bhd.，最後職位為總經理。彼之後自1987年9月至1990年4月受僱於MiniScribe (HK) Ltd.，最後職位為財務總監。1990年5月至1995年10月期間，彼任職於Maxtor Asia Pacific，最後職位為財務總監。彼分別於1995年12月及1997年10月創立辦事處分別位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商業及人力資源諮詢公司PeopleNet Associates Pte Ltd及PeopleNet Associates Sdn. Bhd.，現時亦擔任該兩間公司的行政總裁，負責監督公司的整體營運。自2016年6月至2017年6月，彼亦擔任Trek 2000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AB))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自2018年7月起獲委任為Port Klang Free Zone Sdn. Bhd.的董事長，負責管理巴生港免稅區設施的整體營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Chan先生於1991年10月自東亞大學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彼現時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特許會計師。自1995年至1996年，Chan先生獲委任為新加坡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長。自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彼亦為新加坡董事協會的委員會成員。

李志強先生(「李先生」)，62歲，於2019年12月14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於物流行業積逾31年經驗。自1988年11月至2007年11月，彼加入東方海外集團公司。1988年11月至1994年8月，彼於香港的其中一間東方海外集團公司任職並於1994年9月調任至美國出任定價經理。此後，彼於2000年7月重新加入東方海外集團的香港辦事處，最終職位為總經理。2007年11月至今，彼供職於商船三井株式會社(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91040)集團公司，目前職位為貿易顧問。於其受僱於商船三井株式會社期間，彼自2014年2月至2017年3月借調至馬來西亞擔任地區總監。

李先生於2004年8月自博爾頓大學取得商業研究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10月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國際航運及運輸物流碩士學位。

Tan Poay Teik先生(「Tan先生」)，34歲，於2019年12月14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自2009年8月至2011年1月，Tan先生受僱於位於澳洲的會計師事務所Greenfield Partners，擔任會計師。彼之後於2011年1月至2015年7月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最後職位為經理助理。彼加入The Commons(位於澳洲墨爾本的共享工作區提供商)，現任公司財務總監及董事，負責監督公司財務活動及整體營運。

Tan先生於2008年12月自墨爾本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及文科學士學位(媒體及傳播)及於2012年4月自澳洲特許會計師協會獲得特許會計研究生文憑。彼於2012年9月成為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的其他披露

除前述披露者外，我們各董事(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股東有其他關係；及(iii)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股份權益外，各股東並無於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任何權益。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其他有關董事委任的事項須提呈股東垂注，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於本公司的 目前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Ng Soon Aik先生	48歲	財務總監	2018年11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營運	不適用
Kwan Siew Mun女士	53歲	客戶服務及 高級採購經理	2005年11月	負責監督內部及質量控制 以及客戶關係管理	Dato' Kwan之姊妹

Ng Soon Aik先生，48歲，於2018年11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營運。

Ng先生自1999年10月至2001年8月受僱於OCBC Bank (Malaysia) Berhad，最後職位為財政控制部的主管，負責制定及實施財政控制政策及程序，以遵守財政政策及風險管理慣例。於2003年3月至2007年7月，Ng先生於多家私人公司任職財務或會計職務。自2007年8月至2011年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月，彼受僱於Century Logistics Holdings Berhad擔任董事總經理的私人助理，負責監督中國業務營運、發展及實施財務計劃及財務申報。彼之後自2012年1月至2018年10月獲Harbour Dredging Engineering (M) Sdn. Bhd.委聘為項目顧問，負責監督項目的執行情況。

Ng先生於1996年8月自馬來西亞國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8月自馬來亞大學取得信息技術碩士學位。彼於2003年1月成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2002年11月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Kwan Siew Mun女士，53歲，Dato' Kwan之姊妹，於2005年11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客戶服務及高級採購經理。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系統、程序及手續的內部質量控制，確保優化營運效率與改進及客戶關係管理以及監督及管理Infinity Bulk Logistics (MY)的採購部門的營運及活動。

彼於物流行業積逾24年經驗。自1986年至1997年，彼受僱於Tuck Sun & Co. (Malaysia) Sdn. Bhd.，最後職位為倉庫主管。彼於2005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客戶服務經理，並於2012年7月晉升至其目前職位。

Kwan女士於1996年6月自The Association of Business Executive取得工商管理文憑。

公司秘書

劉偉彪先生，45歲，於2019年5月29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公司秘書。

劉先生於財務申報、會計及審計方面積逾20年經驗。彼自1997年6月至2000年8月任職於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王振邦會計師事務所，最終職位為高級審計師。自2000年10月至2004年5月，彼於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梁游擔任審計主管。於2006年5月，彼受僱於愛斯頓有限公司擔任高級會計主管。自2006年5月至2006年12月，彼受僱於德勝製衣有限公司擔任會計經理。自2006年12月至2012年4月，彼加入恒寶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其後更名為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89），其最終職位為零售部門的財務總監。彼獲委任為成謙聲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28），其後更名為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自2012年6月起生效直至2013年3月辭任，並自2013年5月至2017年9月重新加入公司，其最終職位為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先生於1997年11月自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2002年11月自同一所大學取得國際會計碩士學位。彼於2005年7月獲准許擔任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於2007年9月或獲准許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授權代表

Dato' Chan及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委任建泉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於以下情況下向我們提供意見：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倘擬進行可能須予公佈或屬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倘本公司擬將[編纂]用作有別於本文件所詳述者的用途，或倘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有所偏差；及
- (iv) 倘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就股份的價格或交投量的異常變動向本集團作出查詢。

委任合規顧問的任期將於[編纂]開始，直至我們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有關[編纂]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的當日結束，有關委任可經相互協議而延長。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的規定，於2019年12月14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Chan Leng Wai先生、李志強先生及Tan Poay Teik先生。Chan Leng Wai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B.1.2段的規定，於2019年12月14日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志強先生、Dato' Kwan及Tan Poay Teik先生。李志強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報酬以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段的規定，於2019年12月14日設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Dato' Chan、Chan Leng Wai先生及李志強先生。Dato' Chan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董事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將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及維持與業務增長有關的董事會多元化角度的適當平衡措施。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將基於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最終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優勢及貢獻。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的多元化。於[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我們每年亦會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致力於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出。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及F.1.1條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已符合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Dato' Chan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的行政總裁。鑒於Dato' Chan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且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讓Dato' Chan擔任該兩個職務可以為本集團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就此情況而言屬恰當。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F.1.1，發行人可委聘外聘服務機構作為其公司秘書，惟發行人應披露其內部一名可供該外聘機構聯絡的較高職位人士的身份。劉先生並非為本公司的個別僱員，而為就委任劉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外聘服務機構。就此而言，本公司已提名Dato' Chan作為劉先生的聯絡人。

雖然本公司深知公司秘書於支持董事會治理事宜方面的重要性，本公司經考慮劉先生曾任職於Ascent Corporate Service Ptd (提供企業諮詢及公司秘書服務)後，本公司及劉先生均認為，將有足夠的時間、資源及支持履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要求。

鑒於劉先生於會計及公司秘書職能方面以及聯交所規則及規例的經驗，董事認為，就上市規則第8.17條而言，劉先生擁有適當的會計及公司秘書專業知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及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分別約為0.9百萬令吉、1.3百萬令吉、1.2百萬令吉及0.7百萬令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兩名董事(即Dato' Chan及Dato' Kwan)位列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列。三名董事(即Dato' Chan、Dato' Kwan及Datin Lo)位列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及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如下：

	2016財年	2017財年	2018財年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令吉	千令吉	千令吉	千令吉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41	589	632	310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59	65	71	34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薪酬。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薪酬的其他資料以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8及附註9。

根據本文件日期生效的安排，本集團預期向董事支付共計約1.4百萬令吉作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不包括酌情花紅。

薪酬政策

各董事的董事袍金須經董事會考慮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後不時酌情檢討。各董事的薪酬待遇乃參考市場條款、資歷、經驗及董事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釐定。董事有權享有法律不時規定的法定福利(如退休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編纂]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及行政人員的表現、資質、所展現的能力及市場可比較水平，以獎勵其僱員及行政人員。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向退休計劃供款及視乎相關公司溢利而定的酌情花紅。於[編纂]時及之後，除上述因素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將與股東回報掛鈎。薪酬委員會將每年檢討全體董事的薪酬，確保足以吸引及挽留出色的行政人員團隊。

員工關係

本集團深知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佣金、退休金及花紅。能否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及技藝精湛的勞工對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至關重要。除向員工提供定期接受在職培訓的機會外，本集團亦致力於為員工打造一個和諧溫暖的工作環境。

除日常業務過程中出現的問題外，本集團並無與其僱員發生任何重大問題。本集團既無遭遇任何因勞資糾紛導致的運營中斷，亦無於招聘及挽留員工方面遭遇任何困難。

有關本集團員工人數、員工福利、培訓及招聘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僱員」一節。

董事的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